

臺北市府廉政透明委員會第 38 次會議  
暨 113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20 日 15 時 00 分

主席：蔣萬安召集人（15:00-16:40）、李泰興委員（16:40-17:15）

出席人員：王士帆委員、林瓊珠委員、陳玉萍委員、曾宛如委員、黃秀端委員、廖興中委員、蔡佩玲委員、李泰興委員、陳俊安委員、連堂凱委員、張建智委員、林炤宏委員、周德威副主任委員（代理俞振華委員出席）。

列席人員：交通局謝銘鴻局長、都發局王玉芬局長、地政局陳信良局長、潘依茹主任秘書、土地開發總隊黃群總隊長、產發局吳欣珮副局長、公運處常華珍處長、公園處藍舒九處長、衛工處程培嘉處長、建管處虞積學處長、政風處李春政主任秘書、新工處吳再欽總工程司、水利處張坤城副總工程司、市場處高振翔主任秘書、環保局周立安專門委員、教育局楊淑妃專門委員等（詳簽到表）。

紀錄：曾少筠

壹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貳、本會前次會議主席裁（指）示事項執行情形

一、列管案號 12061603：本府廉能透明獎轉型規劃。

裁示事項：洽悉，請政風處持續依規劃執行。

二、列管案號 12121401：本府 112 年度重要廉政工作執行成果。

裁示事項：俟政風處於本次會議進行專案報告後併予

裁示。

三、列管案號 12121402：基泰大直事故策進作為。

**裁示事項：**同意解除列管。

### 參、報告案

一、案由：本市兒童遊戲場設備巡檢機制精進作為，報請公鑒。

**裁示事項：**本案解除列管。

二、案由：本市基泰大直施工損鄰案件調查結果說明，報請公鑒。

**裁示事項：**洽悉。

三、案由：本府近期媒體披露之社會矚目案件說明，報請公鑒。

(一)京華城容積案。

**裁示事項：**洽悉。

(二)北士科案。

**裁示事項：**洽悉。

(三)魚果市場案。

**裁示事項：**洽悉。

(四)南港轉運站案。

**裁示事項：**洽悉。

四、案由：從透明晶質獎參獎經驗談提升機關廉能治理作為，報請公鑒。

**裁示事項：**洽悉。

#### 肆、臨時動議及綜合討論

##### 裁示事項：

有關產發局北士科案，所提各項精進作為可再強化，另針對產業類別規範之設定，應以地區性質及條件成熟與否，深入分析及評估適合發展之產業類型，避免外界質疑。另也請各機關從事件帶來之衝擊中尋求改變並加強因應，以免重蹈覆轍。

伍、散會：17時15分

